

高鐵倘爛尾 756億「埋單」

停工再復須多付330億 運房局促完成工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現時造價高達844.2億元,香港特區政府需要向立法會尋求196億元追加撥款。特區運輸及房屋局昨日向立法會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提交文件,闡釋工程一旦暫停或終止所招致的開支變動,若工程爛尾,不但白花原先650億元委託費,更需多付106億元善後,「埋單」合共756億元將付諸流水。假如工程終止後再恢復動工,也需要多付330億元額外開支,令工程總開支增至近一千億元。



運輸及房屋局提交的文件指出,高鐵工程合約暫停甚至終止,將招致不少額外支出。文件列出三種情況,講述工程暫停或終止所招致的開支變動,包括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未能於明年2月底前批出追加款項,項目管理人港鐵公司或需要發出暫停工程通知,以確保費用總額不會超出政府原先撥款額,即650億元。港鐵評估暫停工程所涉費用約每月2.33億元。由明年2月起,原本應該用於興建建造高鐵的費用,將用作暫停工程的支出。

重新招標需時兩三年造價升

文件指出,因港鐵與承建商簽訂的工程合約,容許工程暫停最長180天(約6個月),若工程合約最後終止,將牽涉另外一筆約34億元款項,用以支付過去申索及保護工程費用,即額外費用總額約48億元(即2.33億元x6個月再加34億元)。另一情況是工程終止後再復工。文件指出,若目前工程合約終止,可能需兩三年時間重新招標,該段期間仍需要對尚未完

成的工程提供保護。再招標時,勞工及物料價格可能上升,亦可能導致工程價格進一步增加。再加上覆核設計、工程管理、保險及在等候復工期間保養現有工程所需額外費用,監察顧問估計,重新啟動至完成工程可能需款高達282億元。加上之前暫停或終止合約所需的48億元,額外花費達330億元,令工程總開支增至980億元。

最後,若工程爛尾,文件表明,原本650億元委託費將付諸流水,政府更需要繼續完成大部分餘下工程,包括西九龍總站土木及結構工程、西九龍總站一帶的永久道路網絡等,以確保市民安全。監察顧問估計,完成該些必要工程,所需費用將不少於106億元。再者,政府亦需要繼續保養該些工程,直至能確定新用途為止。粗略估計,保養費每年需要一億元,因此白花費用將高達756億元(650億元加106億元)。

終止合約釀失業 削港競爭力

情況	估計開支變動	整體工程總開支
■若立法會未能於明年2月底前追加撥款,令工程暫停	多付48億元額外費用,另加每月2.33億元暫停工程開支	約900億元
■工程終止後恢復動工至完工	多付330億元額外費用	980億元
■全面放棄項目	白費650億元委託費,更需多付106億元	756億元以及每年保養費約一億元,直至確定已建造設施有新用途為止

資料來源:運房局

文件指出,高鐵項目現已完成約75%,涉及多個工程合約,終止合約亦會導致失業問題。放棄高鐵項目會令大量工程白費,造成不必要的社會資源浪費,以及招致數百億元額外支出。高鐵原先帶來的種種效益亦會失去,減低香港競爭力及發展潛力,因此認為必須積極盡最大努力,按修訂時間表完成餘下工程。

田北辰:若再拖延 開支或更大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田北辰認為,若再拖延撥款,開支可能更巨大。有委員批評,政府數字是要威嚇社會,

認為在經濟回報率下跌,加上「一地兩檢」問題未解決的情況下,不會支持追加撥款。

文件又透露,以50年營運期計算,高鐵為乘客節省的時間所帶來的效益,估算約為900億元,經濟內部回報率約4%,較2009年6%下調,主因是高铁建造費用增加,以及珠江三角洲的人口增長及經濟增長放緩所致。

不過,單純以上述經濟內部回報率評估高铁效益,是非常片面及保守的估算,因為這並未計及其他巨大但難以簡單及即時量化的間接經濟及社會效益。

郭榮鏗斷章取義 大律師公會聲明澄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公民黨立法會法律界議員郭榮鏗,日前引用香港大律師公會早年一份意見書聲稱,香港特區以基本法附件三處理高鐵路「一地兩檢」事宜時,借用或採納中國內地法律「不恰當」。大律師公會昨日發表聲明澄清,指郭榮鏗所引用的原有公會意見,只基於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討論,並非公會對透過基本法附件三在香港實施任何全國性法律恰當與否的立場意見。公會認為,郭榮鏗引用公會意見時,應與前文後理一同閱讀和理解。

指郭引用部分非公會立場

香港大律師公會昨日聲明指出,郭榮鏗於本星期三在立法會會議中,就高鐵路「一地兩檢」事宜向律政司司長作出質詢時,引用公會2002年《香港大律師公會就〈基本法〉第23條立法的意見書》,指香港特區借用或採納中國內地法律不恰當。

聲明強調,公會2002年意見書內所指的「不恰當做法」,其實是指直接採納中國內地刑法條文作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下訂立的香港法例。郭榮鏗所引用的部分,並非公會對透過基本法附件三在香港實施任何全國性法律恰當與否的立場意見。聲明最後提到,鑑於2002意見書是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特定問題而撰寫,公會認為,郭榮鏗所引用的部分必須與整份2002意見書和有關段落前文後理一同閱讀和理解。

中環街市活化 拆公廁拓空間



馬昭智(左)與周光輝合照。岑志剛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岑志剛)擁有76年歷史的中環街市,其活化計劃終於敲定。市區重建局昨日向城規會提交「簡約版」活化方案,放棄在天台建造「漂浮綠洲」,改為在天井中庭及拆去地面公廁,建立1,000平方米的公共休憩空間,但天台因承載力不足,不會對公眾開放。市建局估計,若沒有人提出司法覆核,最快可於明年動工,2020至2021年度完工啟用;如工程進度未如預期,或會安排局部開放。

被評為三級歷史建築物的中環街市,自2003年4月起停用以來,活化計劃拖延多年。市建局董事會今年9月通過放棄漂浮綠洲方案,改為採用簡約版的活化方案,市建局昨日終於把規劃申請圖則送交城規會。

耗資六七億 未計補地價

市建局規劃及設計總監馬昭智昨日表示,《中區分區計劃大綱圖》要求市建局須在新方案中提供1,000平方米公共及綠化空間要求,但市建局委託顧問公司勘查中環街市結構後,發現大樓頂層結構承托力不足,若採用原先「漂浮綠洲」方案,將涉及複雜的技術及高昂成本,建築期可能需要8年至10年,「考慮到社區諮詢對漂浮綠洲方案未有共識,所以決定簡化方案。」整個活化計劃約耗資6億元至7億元,未計算政府補地價。

他表示,新方案會在天井對落的中庭,以及清拆皇后大道中一側的地面公廁騰出土地,分別提供逾700及逾200平方米,合共1,000平方米的公共空間,而天台仍會進行視覺綠化,但不會對外開放,只用作放置冷氣機等機電設施。

馬昭智又指,中環街市日久失修,不少鋼筋腐蝕外露,猶如「骨質疏鬆」,須以人手逐一鏟下,換上新鋼筋。市建局又會加厚水泥牆,擴闊公廁旁的行人路,改建主樓梯,以及增加扶手電梯及四條走火梯,配合現時建築物及防火要求。

他說,中環街市活化後,會24小時開放扶手電梯及相連走廊。除了公共空間外,亦會安排餐飲、購物設施等商業用途。馬昭智強調用途多元化,不會有商店進駐,原先存在的魚檔、肉檔、菜檔等,每類最少保留一檔,主樓梯口大鐘亦會保留。



中環街市日久失修,不少鋼筋腐蝕外露,猶如「骨質疏鬆」。梁祖彝攝

拉布失敗 創科基金4研發中心獲6.7億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苦等三年才順利過關的創新及科技局上月20日成立,但反對派議員的拉布行為卻不肯罷休。立法會財委會昨日續會審議向創新及科技基金增撥6.7億元的申請,以支持4個研發中心營運至2021年。「拉布二人組」「人民力量」陳偉業及陳志全,昨日在會上先後提出休會動議,以及運用《議事規則》第三十七A條,合共提出4項臨時動議試圖拉布,但全部均遭否決。最終撥款申請在28票贊成、4票反對、1票棄權下,大比數順利通過。

立法會財委會昨日審議向創新及科技基金增撥6.7億元的申請,以支持4個研發中心,分別為: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以及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營運至2021年。

過去多次在議會拉布拖累創科局成立的「人民力量」,昨日繼續拉布。陳偉業在會議中段,首先聲稱楊偉雄與資訊科技組織iProA關係密切,楊偉雄及其親人在撥款申請中有利益衝突,又稱當局提交有關4個中心的資料不全面,研究數據等項目亦未有上載網站,涉嫌浪費公帑,及後提出休會動議。最終動議在只得6票贊成,37票反對情況下,大比數遭否決。

其後,撥款表決前,陳偉業及陳志全分別以《議事規則》第三十七A條,就撥款申請提出三項及一項臨時動議,但同樣均遭否決。

王國興倡每年匯報工作成果

另外,多名議員在會上均質疑研發中心過去成效未符期望,並要求創科局應為研發中心設立工作指標。工聯會立法會議員王國興表示,支持撥款通過,因為透過創科發展,可令香港產業結構升級轉型,但建議創科局每年向立法會匯報工作成果,「不應等到來財委會拿撥款時,才一次過把過去幾年工作一併交代,而是要每年均向立法會交代」,並且應邀請立法會議員到研發中心、應科院等地參觀,讓他們更了解工作成效。

楊偉雄:研發失敗也是經驗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楊偉雄表示,逾6億元只是4個研發中心的「燈油火蠟」開支,強調如果撥款不獲通過,將對業界造成很大打擊。他續說,研發不一定會成功,失敗也是經驗,讓業界可以借鏡和參考,「所有風投基金都是如此做法,可能投了1,000種東西,最終只有兩項成功,那是否不投呢?現今世界上,很多高增值科技公司都是如此投出來的。」

他又指,業界贊助研發的比例,已由以往約一成增至三成,而且4個研發中心去年為本地畢業生和研發人員提供1,200個就業機會,所以認為特區政府應與業界分擔風險,鼓勵從事高增值研究。楊偉雄又強調,他沒擔任過iProA管理人,也得悉沒有親屬在4間研發中心工作,因此不認為有利益衝突。

有關創新及科技基金議案經財委會開會三次後,最終以28贊成、4票反對、1票棄權下,大比數順利通過,支持創科局轄下4間科研中心把研發成果商品化。



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合共提出4項臨時動議試圖拉布,但全部均遭否決。黃偉邦攝

楊偉雄黃定光引例「秒殺」毛孟靜



立法會財委會昨日審議向創新及科技基金增撥6.7億元申請期間,過去曾多次揚言要「反大陸化」的公民黨毛孟靜突然咬文嚼字,聲稱當局提交的文件中所使用的「零部件」是內地用語,「零件」是香港和台灣用語,聲言「秒殺」香港文化,要求當局解釋為何在官方文件中使用內地用語。

港汽車零件協會等香港團體名稱,反駁毛孟靜指「零部件」是內地用語的講法,又批評毛孟靜是井底之蛙,提出這項質疑是吹毛求疵和玩文字遊戲。創新及科技局長楊偉雄表示,言語只是表達和溝通方法,他又以莎士比亞作品為例,認為這是當時的言語表達方式,沒有英式或美式英語之分,漂亮地「秒殺」毛孟靜。

記者 鄭治祖

43%市民願捐器官 團體倡換ID登記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趙虹)本港近年器官捐贈人數持續偏低,供不應求情況嚴重。有團體昨日發表器官捐贈研究報告,發現82%受訪市民認為器官捐贈有意義。43%受訪者直言,願意死後捐出器官,但當中大部分卻至今仍未登記,主因為不清楚登記手續,並以年輕組別居多。團體促請政府加強器官捐贈宣傳力度,又建議當局在市民轉領成人或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時,一併提供器官捐贈表格,且必須填寫遞交,以增加參與渠道。

願捐者多不懂手續未登記

然而,表示願意死後捐器官的受訪者當中,多達74%至今尚未登記成為器官捐贈者,其中以15歲至19歲(90.2%)及20歲至29歲(84.7%)年輕組別最多。當中,大部分人均指未登記原因是不清楚登記手續。

另一邊廂,政府為提升器官捐贈率,研究把現行「選擇加入制」改為「選擇退出制」,即預設全民死後捐贈器官,不欲捐贈者須另行申請。調查發現,受訪者對這做法意見極端,贊成及反對比率分別佔43%及34%。「香港集思會」總裁黎黃靄玲昨日分析指,社會對改行「選擇退出制」未有共識,意見兩極且容易激起社會反彈及矛盾,認為當局不宜貿然更改現行制度,以免出現反效果。

半數市民批捐贈資訊宣傳不足

黎黃靄玲又指,調查發現,半數受訪者認為,目前政府的器官捐贈資訊及宣傳均不足夠,市民認知不足是推行捐贈計劃的最大阻力,亦窒礙市民參與度,當局必須加強宣傳,讓更多市民了解,藉以提高參與度。

她又指,調查結果反映年輕一族對捐贈計劃多抱支持態度,且近58%受訪者認同年滿18歲或21歲,便可獨立決定死後是否捐出器官,因此當局應視該年齡組別為主要推廣目標。她建議當局在市民申請成人或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時,一併提供器官捐贈資訊及表格,表格可具「參加」、「不參加」及「未決定」3個自由選項,規定



調查發現,43%受訪者願意死後捐出個人器官,但其中有74%受訪者至今仍未登記,主要原因為不清楚有關登記手續。中為黎黃靄玲。趙虹攝

所有申請者必須填寫遞交,「這方法可增加參與計劃的有效渠道,亦可提供合適機會,讓申請人思考公民責任。」黎黃靄玲表示,現時捐贈計劃缺乏中央統籌專責部門,各醫院聯網部門有如「各有各做」,建議當局設立統籌器官捐贈工作的專責部門,以制定長遠目標及計劃,整合與協調醫療及人手資源。